

东钱湖镇人民政府基层劳动保障员公开招聘简章

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，进一步加强东钱湖镇基层劳动保障公共服务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基层劳动保障员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名额

基层劳动保障员 10 名。

二、招聘对象和条件

（一）招聘对象

（1）宁波市鄞州区户籍（含东钱湖旅游度假区）；（2）2011 年及以后毕业的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；（3）专业不限。

落户时间及学历取得时间截至 2016 年 11 月 15 日。

（二）招聘条件

1.政治品德好，热爱劳动保障等公共服务事业，遵纪守法，爱岗敬业，品行端正；

2.具有一定的政策理论水平、良好的沟通协调和文字处理能力，熟悉计算机基本操作；

3.身体健康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

报名时间：2016 年 11 月 21 日—11 月 23 日（上午 8:30-11:30、下午 13:30-16:30）。

报名地点：东钱湖镇安石路 699 号（原假日港湾酒店），东钱

湖镇人民政府办公楼 315 室。咨询电话：88373562 钱老师
88373630 陈老师

报名资料：（1）户口本原件、复印件；（2）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；（3）学历证书原件、复印件；（4）一寸免冠照片两张。

资格审核合格的，请于 11 月 30 日（上午 8:30-11:30、下午 13:30-16:30）到报名地点领取准考证。

（二）笔试

笔试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3 日（具体时间、地点详见准考证）。
笔试科目为综合基础知识；笔试采用百分制。

（三）面试

笔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将在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网站（<http://www.dqlake.gov.cn>）公布笔试成绩、最低分数线及面试通知。

用人单位根据笔试成绩确定最低分数线。按最低分数线以上人数与招聘指标数 2:1 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；若不足 2:1 比例的，按最低分数线以上实际人数进入面试。面试采用百分制，不足 70 分者淘汰；70 分及以上者根据总成绩（总成绩=笔试成绩×40%+面试成绩×60%）从高到低按招考岗位指标数 1:1 比例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名单。

（四）体检、考察

体检、考察标准和办法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执行。因体检、考察不合格空缺名额，不再递补。

（五）公示、聘用

拟聘用人员名单在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网站
(<http://www.dqlake.gov.cn>) 公示 3 天。没有反映问题或反映的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, 按规定签订劳动合同, 聘期三年, 其中试用期 6 个月。享受基层劳动保障员收入待遇。

纪检监督电话: 83010387

东钱湖镇人民政府

2016 年 11 月 16 日